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基于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规定以及公司财务部提供的未经审计财务信息，公司2020年7-10月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：

一、减值准备计提情况

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0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以及2020年7-10月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等规定，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各经营单位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各项资产，包括应收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应收利息、融出资金、买入返售金融资产、其他债权投资、债权投资、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、商誉等，进行了检查和减值测试，并根据测试结果和谨慎性原则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。2020年7-10月，公司共计提（含转回）减值准备6,435.63万元，占2020年10月末总资产、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.21%、0.56%，其中2020年7-9月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已在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中体现。

二、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计提减值准备应遵照并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内部财务制度的规定。

2020年7-10月计提的减值准备均为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。公司已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各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相应计提损失准备。其中，对于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中股票质押业务及远期回购业务的信用减值，根据风险敞口、履约保证比例、期末质押品市值、综合考虑质押品的压力测试结果以及前瞻性调整等因素，逐笔判断各项资产的减值风险及损失。

对于应收款项、其他应收款项，逐笔分析业务性质并区分适用公司会计政策，分为 1)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；2)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；以及 3)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。

2020 年 7-10 月计提（含转回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要求，具有合理性。本期计提（含转回）减值准备对公司 2020 年 7-10 月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-6,435.63 万元，对公司 2020 年 7-10 月净利润影响金额为-4,769.64 万元。结合 2020 年上半年已计提（含转回）减值准备 9,652.58 万元，公司 2020 年 1-10 月累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 2020 年 1-10 月利润总额影响金额为-16,088.22 万元，对公司 2020 年 1-10 月净利润影响金额为-12,053.69 万元。

特此公告

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二日